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商借教師 古雅含

電話：3322101#6321

電子信箱：10052357@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9月10日

發文字號：桃教體字第113008772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六 (376735100E_1130087724_ATTACH1.pdf)

主旨：有關財團法人旺英衛教基金會協助衛生福利部辦理

「113 年度全民急救訓練推廣計畫」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財團法人旺英衛教基金會113年9月4日旺英衛字第11309004號函辦理。
- 二、案係衛生福利部委託財團法人厚生基金會辦理全台免費急救訓練課程，旨為鼓勵民眾參與，提升民眾面對突發情況下的應對能力。
- 三、該會黃詩鈞執行長為前揭計畫案共同主持人，負責北部區域之計畫施行。
- 四、本案相關課程費用全免，並施行至衛生福利部專款用罄為止。課程人數以每班30人為限，得視現況再行增減，課程時數約90分鐘，即為二節課，訓練日期及地點以電話洽談後為準，完成課程後核發訓練參加證明書。
- 五、倘貴校有意願請洽該會討論合作細節，承辦人何羽蕎小

學務處

113/09/10 12:52



11300119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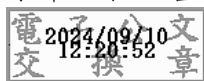
有附件

姐，電話： 02-29105577。

六、檢附財團法人厚生基金會原函及參加證明書1份。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本市各公立高中職、本市各私立高中職

副本：



裝

訂

線

